

证券代码：870844

证券简称：金浔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郑冬渝、姚荣辉、夏洪应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郑冬渝，女，195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0 年考入西南政法大学法学，1984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获法学学士学位。2000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专业，获法学硕士学位。1996 年被评为副教授，2000 年被评为教授，2011 年被评为法学三级教授。1974 年高中毕业到原西山区沙朗乡当知青；1976 年—1980 年在原云南省摩托车厂当工人。1984 年至 2012 年，在云南大学法学院任教。2023 年 1 月 14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姚荣辉，女，196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管理学（会计专业）硕士，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云南省重点学科——会计学学术带头人，长期从事会计理论与实务的教学研究工作，主讲财务会计、会计学、管理会计、全面预算管理等课程。1986 年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1993 年晋升讲师职称，2002 年获得管理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2006 年到日本帝京大学做高级访问学者，2001 年晋升副教授，2006 年晋升教授。2023 年 1 月 14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夏洪应，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昆明理工大学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年9月博士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2009年11月至今在昆明理工大学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工作，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国家公派到美国犹他大学访问学者。入选云南省“兴滇英才支持计划”产业创新人才、云南省“兴滇英才支持计划”青年人才、昆明市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现任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002114.SZ）独立董事。2023年1月14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6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郑冬渝、姚荣辉、夏洪应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郑冬渝	10	10	0	0	否	6
姚荣辉	10	10	0	0	否	6
夏洪应	10	10	0	0	否	6

履职期内，独立董事郑冬渝（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姚荣辉（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夏洪应（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郑冬渝、姚荣辉、夏洪应对公司2023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

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3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1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
2023年4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云南金得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2023年9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年，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主动、专业高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为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进步做出了应有贡献。

2024 年，我们将继续恪尽职守，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郑冬渝、姚荣辉、夏洪应

2024 年 4 月 26 日